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 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科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4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71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45.4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出具天健验（2020）3-10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834.00	12,415.00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567.00	8,567.00
3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03.70	2,503.70
4	补充流动资金	6,800.00	6,800.00
合计		36,704.70	30,285.70

注：“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金额 18,834.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的募集资金 9,215.00 万元及其利息、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账户余额为准），超募资金 3,200.00 万元，其余资金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资金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前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投入使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节余募集资金
1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567.00	7,658.75	355.65	1,263.90
2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503.70	1,822.61	112.26	793.35
合计		11,070.70	9,481.36	467.91	2,057.25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投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一方面，在保证项目建设目标及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加强对项目费用的监督和管控，主要在设备采购方面，使用自有物料制作、自有资金采购或者采购具有价格优势的国产化设备等手段，节约了募集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在实施过程中根据建设内容需要的工艺调整导致部分软硬件采购需求减少，同时，公司通过提高现有研发设备的利用效率、使用已有模具、委外测试或设计等其他多种节约方式，减少了部分软硬件采购。

2、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行业、下游市场发生一定变化，公司部分建设内容（如专业无人机智控系统项目、用于生产过程的 AI 视觉技术研发等）的投入产出与预期目标发生变化，公司对相关项目投入较为谨慎，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相应减少。

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净收入，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理财收益等）共计人民币 2,057.25 万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含利息、理财收益)
1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0	18.47
2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1	11.72
3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484	467.07
4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057982300394	683.96
5	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23273400389	635.85
6	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23273400299	47.05
7	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316	15.95
8	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433	50.62
9	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9550880236247300331	126.56
合计				2,057.25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以满足该项目对资金的需求。该项目预计

建筑工程及其相关的其他费用需投入金额 2,429.70 万元，拟投入节余募集资金 2,057.25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一）存放于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步科”）开户银行的节余募集资金为公司已通过增资方式投入成都步科的资金，将全部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二）余下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990.68 万元（含利息、理财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账户余额为准）将通过向成都步科增资的方式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五、本次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必要性

为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及提高公司品牌和形象，并充分利用成都地区丰富的技术人才储备优势，公司拟在成都市郫都区新建建筑面积约 3,200 多平方米的办公楼，用于研发及营销，预计建筑工程及其他费用需投入资金 2,429.70 万元，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6 年。

目前成都步科的办公场所主要为租赁物业，场地较小，已在成都步科自有土地上进行施工建设并拟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的新办公楼场地面积约 1,084.80 平方米，但仍无法满足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对办公场地的需求，因此，公司需新建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为成都步科持续人才引进预留充足的办公空间。

六、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助于公司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控制和降低经营成本，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七、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实施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情况

（一）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成都步科成立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24MA65R6QF4D，法定代表人为唐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主要办公地点为成都市郫都区德源镇（菁蓉镇）郫温路 266 号创客公园一期 2 号楼，主要从事工控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成都步科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 2022 年及 2023 年 1-9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末/2022 年度
1	资产总额	3,185.91	3,020.72
2	负债总额	424.17	406.01
3	净资产	2,761.75	2,614.71
4	营业收入	1,585.54	2,324.45
5	净利润	147.04	9.86
6	资产负债率	13.31%	13.44%
7	影响成都步科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	-

注：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成都步科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990.68 万元（含利息、理财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账户余额为准）对成都步科增资，其中，人民币 1,9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该次增资完成后，成都步科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900 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助于公司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控制和降低经营成本，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助于公司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控制和降低经营成本，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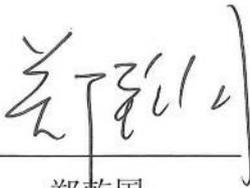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相关决策，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控制和降低经营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郑乾国


秦国亮

